新竹市文化局 函

地址:300005新竹市中央路109號

承辦人:陳月嬌

電話: 03-5319756#321

電子信箱: 50215@ems. hccg. gov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: 竹市文客字第110000277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0002776A00_ATTCH3.pdf、0002776A00_ATTCH4.odt)

主旨:檢送本局「補助民間團體推展客家業務實施計畫」乙份, 敬請貴校踴躍參加提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實施計畫補助範圍:符合下列項目之一者,得申請補助。
 - (一)客家藝文表演、競賽活動。
 - (二)推動客家學術、語言、師資培訓及研討、研習。
 - (三)振興客家產業與文化之保存。
 - (四)客家傳統民俗技藝之推動。
 - (五)其他經本局認定有助推展客家業務之計畫或活動。
- 二、本實施計畫及申請表單請至本局網站-便民服務-推廣客家 業務補助申請下載(https://culture.hccg.gov.tw/)。
- 三、計畫執行期間:110年7月1日起至11月30日止(110年下半年度執行之計畫)。
- 四、受理收件日期:110年5月1日起至5月31日,逾期恕不受理。

五、審查日期:110年6月。





正本: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水源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竹蓮國民小 學、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建功國民 小學、新竹市東區科園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陽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新竹國 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龍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北門 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西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南 寮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載熙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 區大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大庄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內湖國民小學、新 竹市香山區虎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南隘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茄苳國民 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香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頂埔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 朝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、新竹市 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、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、新竹 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內湖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 光華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育賢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虎林 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建華國民 中學、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富禮國民中 學、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竹光國民中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、本局客家事務科電2021/04/14文

